中国海洋大学旅游管理硕士教育中心（MTA）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2019.3.28)

一、组织领导

（一）学院招生工作小组负责制定本单位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并组织实施、管理及监督，指导各学科（专业）复试小组进行相应考核工作。

（二）按专业成立复试小组（小组成员一般不少于5人），具体实施面试和实践（实验）能力考核等考核工作，负责确定考生面试和实践（实验）能力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程序。

二、招生计划

非全日制旅游管理硕士接收26个调剂。

三、复试方式与内容

1.笔试。

|  |  |  |
| --- | --- | --- |
| 考试科目 | 时长 | 分值 |
| 旅游学理论与实践 | 90分钟 | 100分 |
| 思想政治理论 | 90分钟 | 100分 |

2.面试。每生面试时间（含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一般不少于20分钟。

面试项目：1）英语听力与口语（10分）；2）专业基础知识与综合能力（100分）

3.综合素质考核。

  （1）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考察考生的现实表现，内容应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2）心理素质测试。由学校统一组织。

  （3）人文素养、社会实践（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团结协作精神、举止、表达及礼仪等方面的考核。

    4.体检。考生须按学校要求进行体检。

四、复试成绩的计算

复试成绩=专业科目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35%+思想政治理论成绩×5%+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成绩。

复试成绩、思想政治理论笔试成绩、专业科目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均采取满分百分制，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成绩满分为10分。

五、调剂

该专业接收调剂考生。

（一）基本要求

1.符合学校公布的考生调剂基本要求。

2.第一志愿报考旅游管理（MTA）、工商管理（MBA）、公共管理（MPA)、工程管理（MEM)、会计（MPACC)、图书情报（MLIS) 、审计专业学位的考生，初试成绩总分、单科分数均达到国家教育部公布的 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基本分数线要求（专业学位类，A类），均可报考。注：会计硕士和图书情报专业的考生须满足本科毕业三年、专科毕业五年条件。

   （二）调剂工作程序与时间安排

     见学校调剂工作相关通知。

六、复试报到及复试资格审核

1、复试报到

时间：2019年4月2日8:00-8:30

地点：中国海洋大学崂山校区管理学院316室

2、考生复试资格审核

（1）准考证；

（2）有效居民身份证；

（3）填写完整并密封完好的《中国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思想政治考核表》；

    （4）本科成绩单；

    （5）英语四级、六级考试成绩单或其他外国语水平成绩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6）毕业证书原件（以报名现场确认截止日期前所获得的文凭为准）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无原件考生一律不准参加复试。在国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应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定证书。

七、复试安排

1、笔试安排

（1）笔试内容：1）旅游学理论与实践；2）思想政治理论

（2）笔试时间：2019年4月2日下午

|  |  |  |
| --- | --- | --- |
| 考试科目 | 考试时间 | 备注 |
| 旅游学理论与实践 | 1:30-3:00 | 参加复试的全部考生 |
| 思想政治理论 | 3:15-4:45 |

（3）笔试地点：报到当天见报到处通知

考场注意事项：

①考生凭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件进入考场。

②考生不得携带任何书刊、报纸、稿纸、资料、通讯工具。只准带必需的文具，如蓝（黑）色字迹钢笔、圆珠笔、签字笔。

③考试时间一到考生应立即停止答卷，并将试题、答题纸一并上交，经监考老师逐个核查无误后，方可离开考场。

2、面试安排

（1）面试内容：1）英语听力与口语；2）专业基础知识与综合能力

（2）面试时间：2019年4月2日上午 8:30

（3）面试地点：中国海洋大学崂山校区管理学院316室

面试顺序，面试前抽签决定

面试注意事项：

①所有考生均需携带在学校办理复试报到手续时的一切材料，参加复试。

②考生的面试顺序张贴在面试教室门口，请考生在面试开始前到面试教室查询面试顺序,迟到者一律延至本组最后一名之后。

八、录取总成绩的计算

调剂考生复试成绩即为总成绩。

九、录取原则

     各专业（方向）根据招生计划，按照排名依次录取。

1.照录取总成绩分别排名，按照招生计划分别录取。

2.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成绩不及格（60分以下）者不予录取。

3.复试成绩不及格（60分以下）者，不予录取。

4.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5.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6.复试期间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规定条件、考试违规、替考的，一律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十、录取结果

复试结束后，按要求核算复试结果，并在本单位张贴栏公布考生复试成绩、录取总成绩及排名，公布时间不少于3天。

学校根据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在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示不少于10个工作日。

十一、本方案由旅游管理硕士教育中心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未尽事宜，详见中国海洋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相关通知。

咨询电话：0532-66782615，联系人：王老师

旅游管理硕士教育中心

2019年3月28日